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浙江恩鸿电子有限公司工作场所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 312060
用人单位名称	浙江恩鸿电子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梧桐街道康 定路 8 号 1 幢和 2 幢	联系人	朱晓明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沈宇峰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沈宇峰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沈宇峰, 姜一峰		
调查时间	2023-12-11	用人单位陪同人	朱晓明
检查范围	3 楼引线车间、4 楼引线车间、封装缠绕车间、热处理车间、空压 机区、组装车间、绕线车间 1、绕线车间 2		
存在的职业病 危害因素	二氧化锡(按 Sn 计), 二甲苯, 噪声, 激光辐射, 铜烟		
采样、检测人员	诸朝阳, 姜一峰, 沈宇峰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3-12-12	用人单位陪同人	朱晓明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≥ 80 dB（A）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热处理车间热处理岗位、封装缠绕车间缠绕机岗位、组装车间组装线岗位、检测岗位、3 楼引线车间灌装岗位、4 楼引线车间灌装岗位、3 楼引线车间组装岗位、4 楼引线车间组装岗位、绕线车间 1 激光打标岗位、绕线车间 2 激光打标岗位的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（A），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粉尘及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7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14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其中有 10 个点不符合 GBZ 2.2-2007 的标准要求，其余检测点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。		
报告时间	2023 年 12 月 23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企业门口留影